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年度履职报告

2025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忠实、勤勉的原则，认真履行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赋予的职责，有效发挥了监督及决策支持的作用。现将2025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成员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5名委员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主任委员为瞿晓燕女士，委员为李珊女士、张朝晖先生、朱青先生、赖观荣先生。瞿晓燕女士是独立董事且为会计专业人士。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中独立董事超过半数，并由具备会计专业经验和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专业背景及从业经历详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 二、2025年年度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审议50项议案，各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具体如下：

1、202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集团审计计划》《关于更新公司关联方清单的议案》。

2、2025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重大关联交易内部专项审计报告》

《2024年公司反洗钱工作专项审计报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公司2024年度提供担保等事项规范运作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东

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公司2024年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外部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审计情况汇报。

3、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4、202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5、2025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6、202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修订<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呆账核销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定>的议案》《关于修订<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2025年半年度提供担保等事项规范运作专项审计报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

7、2025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况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 **三、2025年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监督、核查和沟通工作，对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进行核查等，具体如下：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积极参与了年度审计工作，就审计工作安排与会计师积极进行商讨，并及时与会计师沟通审计及内控情况，就总体审计服务范围 and 方案、审计时间表、审计方法、重点关注领域、关键审计事项等几个方面进行了重点讨论，在后续审计过程中根据会计师工作开展情况和过程中遇到的主要问题进行沟通 and 讨论，听取会计师对于公司内部控制及管理提升的相关建议，督促会计师按时、保质、保量提交审计报告。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核查与审阅，毕马威华振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以及诚信记录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等相关审计工作。

#### **（二）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和关联交易**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

和季度报告的主要财务数据，认为公司相关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等，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上一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下一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核，关注相关交易的公允性和合理性，以及是否存在有损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就相关议案发表了肯定意见，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核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督促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等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全面体现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内控规范有效，确保了公司财务报告的质量和可靠性。

### （四）监督、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2025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保持充分沟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以及内部审计重要制度等，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审计水平发挥积极作用。

2025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各位委员均按时出席各次会议，确保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完成工作职责，较好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有效监督和评估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2026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各项相关规定，认真规范履职，进一步强化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审查职能，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积极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3月30日